

# 「天珠王」嘎瑪

## ◎ 嘎瑪其人

如果你見過嘎瑪，肯定不會忘記他。因為嘎瑪這個人的形象和氣質，在廣大漢族人民當中是罕見的，所以他給人的印象，就像一頭從青藏高原奔來的野犛牛，其強烈程度，自然過目不忘。而我之所以要把他放在如汪洋一般的漢人之中，那是因為如今他經常往來於北京、成都、廣州這樣的內地城市。若是在他的康巴老家，或許就……不，還是非常出眾。將一頭又黑又亮的長髮編成一條辮子的嘎瑪，留著格薩爾王式的往上翹的八字鬚的嘎瑪，濃眉細長眼的嘎瑪，皮膚光潔的嘎瑪，對了，還得說說他的個頭兒，足有一米八甚至再多些。看，他就這樣，大步地穿行在現代化的城市裡。林立的樓房鑲嵌著無數的玻璃，而玻璃則反射著刺目的亮光，這個漢語說得並不流暢的嘎瑪啊，假如他穿著藏服，那麼許多人就會認出這是五十六個民族五十六朵花裡的一朵（呵呵，姑且把嘎瑪也說成是一朵花兒吧），可是他一身体閒，一身素淡，還帶著一架最新型的索尼數碼相機，一拿起手機就是很渾厚的一聲「Hello」，倒是很像那些到中國旅遊的老外。

我與嘎瑪的三次長談都發生在2004年的夏天，儘管我們很早就認識。有一次是陽光燦爛的下午，有兩次是狗吠聲聲的晚上。拉薩城東的那座大雜院其實十分有趣，嘎瑪的大哥把三層樓的房間租借給好幾戶來自康和後藏的人家，每一戶人家都有著吸引我的故事，尤其是嘎瑪的另一個哥哥帶著一家人從康地鄉下來到拉薩，用電腦和打印機搶救珍貴的伏藏經書的經歷，簡直讓我著迷。但所有人的故事都不如嘎瑪的精彩。就像他的名片，一面印著楚楚動人的藏羚羊，一面印著四個字「西藏天珠」，似乎這二者都是他鮮明的身份。

按下錄音機的鍵是容易的。我祇須提出一個問題，嘎瑪就會用他

那藏式語法拼成的漢語倒裝句講述一個又一個故事。那些故事是那樣地引人入勝，就像掩映在他衣領下的那串「矢」，粒粒珍稀，價值昂貴，以至他一旦覺得二十多歲時才學會的漢語難以傳達其中的神韻時，就像換頻道似的，立即轉成鏗鏘有力的康地藏語，霎那間，他整個人都有了奕奕的神采。但我的錄音整理卻時斷時續，從來沒有一氣呵成過，反而每次回放時，總是讓我感到有點兒遺憾。對於我來說，嘎瑪似乎更應該是一個小說中的人物，甚至是一部長篇小說裡的人物，類似於《百年孤獨》那種。如果要把他當作我寫過很多的紀實故事裡的素材，顯然可惜。我反復地傾聽他的錄音，而且每次聽到有的片斷時，仍然忍不住像當時那樣，與嘎瑪一起開懷大笑。我的笑聲真的是太多了，充滿了各種複雜的要素：驚奇、意外、由衷地欽佩，等等。是啊。要寫一個人，其實應該跟隨著這個人的聲音，去尋找他生活中的那些令他銘心刻骨的場景。在那些如同宿命的場景中，像陽光一樣溫暖或者像尖刀一樣銳利的，除了一個個地點以及地名，更有點點滴滴的淚水和歡暢的笑聲。所以嘎瑪一開始就告訴我：我沒有下過地獄，不知道地獄有多可怕，但是我受過很多苦；我沒有上過天堂，不知道天堂有多美好，但是我常常感到快樂。

然而，讓我躊躇的是，如何將終於整理出的三萬字變成一篇不是流水帳的文章呢？如何將僅僅間隔幾天的三次採訪，卻像是面對兩個截然不同的人物，化作同一個嘎瑪呢？再說得詳細點兒，一個買賣「矢」的康巴「沖巴」（藏語，商人），怎麼就變成了談吐中不時夾雜著「可持續性」和「全球化」等時髦詞彙的環保人呢？其實我在隱隱地擔心，我寫下的嘎瑪會是一個真實的嘎瑪嗎？雖然我寫的都是他的故事，但是文字組成的嘎瑪是不是會與有血有肉且行走在世間各地的嘎瑪有所不同？那麼我還不如另換一個名字，比如多吉、紮西之類。可是需要更換名字嗎？因為嘎瑪這個名字也屬於藏人中常見的，漢語發音相同但含意或為星辰或為事業，我忘了問他是哪一個。

## ◎ 「矢」、九眼石或天珠

「矢」是藏語，不是藏人誰能明白它是什麼東西？且讓我來介紹它的另外兩個眾所周知的名字吧，一個是如今變成時尚飾品的天珠，一個是土氣中又帶點奇妙的九眼石。其實我很喜歡九眼石這個名字。不是嗎？九隻眼睛與石頭連在一起，反而像極了神話故事。我的記憶中，有過小時候聽過的格薩爾王傳說裡的長著九個腦袋的魔鬼，也有過從唐卡上看到的祇有一隻眼睛、一顆牙齒和一個乳房的護法女神阿嘎乍底。還有什麼呢？想不起來了，反正九隻眼睛足以令人浮想聯翩。而所謂的天珠顯得華而不實，雖然嘎瑪被人稱作「天珠王」，但我感覺太直白了。不過對於藏人來說，九眼石和天珠都是他人的稱呼，惟有「矢」才散發著一種不同尋常的魔力。就像嘎瑪所舉的非常樸實的例子：「有的人身穿幾萬元的衣服，但有個人穿得很一般，可是他如果戴了一顆很好的『矢』，別人是沒法跟他比的。甚至你開一輛沙漠王子也沒法跟九個眼睛的『矢』比，即使那顆『矢』祇有二十萬。」「矢」是這麼地神奇，祇要用藏語唸出「矢」，似乎人人都能心領神會，心嚮往之，我聽過太多太多關於「矢」的故事。

有的傳說「矢」是蟲子變的，這種蟲子鑽出地下很快就會跑得不見，要抓住它得趕緊先用帽子給蓋住；有的傳說「矢」是天上神靈的寶物，神靈遭到貶謫之後，「矢」也隨之降落到人間的那些地勢高拔之處，所以很多西藏人至今仍然認為「矢」是天降寶石，放在今天看來，「矢」或許跟隕石差不多吧？我聽到過的最傳奇的說法是把「矢」說成天外之神留下的寶貝，那些天神面黃肌瘦，長著一顆碩大的腦袋，坐著有輪子的船從雲端下來，又從山頂上去（插一句，藏語的「飛機」譯成漢語是「天上的船」，難道與此有關麼？），但在離開之前，不知有意還是無意，遺落了好多有著神秘力量的「矢」，這力量究竟有多神秘呢？據說天界有一名叫「熱乎拉」的凶神，它有九個頭，全身長滿眼睛，身子像蛇，手裡握著弓箭。它每天都會向人間射一箭，誰要是

不巧被他射中，就會全身癱瘓，祇有小小的「矢」才能擋住這一箭，但「矢」立即就會斷成兩截，有不少藏人脖子上戴的「矢」都是斷了又重新接好的，這是不是表明他們都被「熱乎拉」射過一箭呢？

應該相信，多年來經手過上千顆各種各樣「矢」的嘎瑪，他的說法是具有權威性的，不過也神乎其神，須得用另一種世界觀才能理解，當然啦，我是能夠理解的，呵呵。嘎瑪（這會兒他表情嚴肅，很像一個考古工作者）用流利的康巴話告訴我：「關於『矢』，在很多經書上和格薩爾王的傳說裡都找得到。如今遠在國外的大學者南喀洛布寫過有關『矢』、本教和象雄文字的文章。據他的研究，早在本教時就有『矢』了，並不是佛教傳到西藏時才有的，所以很久以前，西藏人就把『矢』看成是最吉祥的寶石。那麼，『矢』是誰製作的呢？除了你知道的那幾種說法，還有這麼一種說法，認為『矢』是非人或者說外星人拉屎拉尿在石頭上變成的。我不認為是這樣。『矢』根本就是人造的，祇不過不是這個時代的人造的，而是前一個時代的人造的。就像尼泊爾的博塔佛塔並不是釋迦牟尼佛時代的人修建的，按照佛教的說法，早在過去燃燈佛的時代就修成了。而本教的歷史，按照他們自己的算法，是一萬五千年以前的事情，所以『矢』的歷史不止現在所說的三四千年這麼短的。但我不敢說『矢』完全是西藏人製作的，幾年前，在阿富汗過去的佛窟裡出現過『矢』，對照象雄文化和波斯文化的關係，『矢』也可能跟波斯文化有關。這說起來話就長了，也很複雜了。反正，即使按照現代科學技術來鑒定，也能知道『矢』不是近代人做得出的，它裡面包含的一些元素是現在沒有的。很可惜的是，『矢』的製作方法如今已經失傳了。」

且不論哪種說法更合理，就「矢」而言，到底與嘎瑪有著怎樣的因緣呢？先說說嘎瑪的家鄉，遠在藏東康地，是一個典型的康巴聚居之地，反映在「貢覺」這個地名上，意思是行「十善」的如意之寶地。生息在這裡的既有最精進的修行者和最虔誠的信徒，也有最兇悍的搶劫者和最笨驚的勇士，更多的是善於並且敢於做各種生意的商人，這

些似乎是康巴的特色。而最早蘊育了康人嘎瑪的一顆因果之心的許多故事就發生在貢覺的某個村莊裡——與流過家門口的那條小河的源頭上一棵巨大的柏樹有關，嘎瑪說：「這是我們家族的神樹，恐怕有上千年的年紀了。從我家很早的祖輩起，每年夏天都要專門舉行保佑這棵老樹的儀式。我們把它叫做『拉辛』，意思是靈魂之樹。如果樹葉的顏色不按照季節的變化，突然變黃了或者凋落了，這就預示家族中可能會有災難，就得請喇嘛來唸一種特殊的經。」與心腸好得「就像一個真正的喇嘛」一樣的阿吾（康地藏語，奶奶或外婆）有關，每天晚上，阿吾都要在一口很大的鍋裡煮上肉、奶酪和青稞，施捨給聚攏在家裡的遠近乞丐們，當年要飯的兒童中有的如今腰纏萬貫，依然忘不了慈悲的阿吾做的香噴噴的大鍋飯。與村裡老人們常常掛在嘴邊的「寧結」（藏語，可憐）有關，雖然那時候是人民公社的革命年代，不准唸經，也不准宣傳佛教，可是天上飛來一隻小鳥，地上爬著一個螞蟻，老人們都會這樣告誡動了殺心的小孩子們：它們跟你是有緣分的，在以前很多世裡，可能是你的父親或者母親，也可能是你的兒子或女兒，反正跟你有著因果關係，所以絕對不能傷害它們。

當然，嘎瑪從小就聽說過「矢」，對於一個藏人尤其是一個康巴來說，不知道「矢」簡直可笑。事實上，他見識過家中悄悄珍藏的幾顆「矢」，但不敢多看，更不敢拿出去炫耀，因為一旦被幹部們發現就糟了。「矢」於是在嘎瑪的夢中與他一起成長，祇有在因緣具足的時候，「矢」才會出現在他的眼前，被他愛不釋手，被他精通並且流通。最早是1991年，嘎瑪在西寧做羊皮生意，一個安多藏人找到他說，有一顆「矢」，你懂不懂？嘎瑪說好啊，去看一下吧。那個要賣「矢」的人是個西寧漢人。那個「矢」是三隻眼睛的，雙圈的，嘎瑪至今讚歎，「相當漂亮的三個眼睛啊。」他一眼就喜歡上了，一衝動就把價格給高了，卻不知道那兩人其實是一夥的，那顆「矢」原來是用八百塊錢從農村收購的，而他給的價竟然是兩萬五千元。嘎瑪說：「當時沒什麼人做『矢』的生意，也沒幾個人懂得『矢』。我花高價買『矢』的事很快就傳遍了，

整個西寧都轟動了，結果很多人都把『矢』拿來了，要賣給我，假的真的都有，哈哈。」如此有趣的因果流轉，使得在第一顆「矢」上吃了虧的嘎瑪卻由此吸引了源源不斷的「矢」，嘎瑪的生意從此轉型了。

他的第一個買主是臺灣人。其實他後來的許多買主都是臺灣人。據說不少臺灣人近乎瘋狂地迷信「矢」(他們一概稱之為「西藏天珠」)，而且根據鑲飾的紋路，從一眼到九眼乃至十三眼，或者其他類似寶瓶、蓮花、虎齒、線珠、壽珠、閃電、金剛杵等圖案，均附會的有各種不可思議的神奇功效。但是他們並不認得「矢」的真假，千里迢迢地跑到西藏，為的是從藏人手中買到真貨。於是那個藏名叫做索朗丹波的臺灣人找到嘎瑪，用一萬四千五百元買了兩隻眼睛的、花圈的「矢」。接著又來了一個臺灣人，不給錢就拿著嘎瑪的「矢」去臺灣鑒定真假，一個月後帶著錢來了，還想要更多的「矢」。當然也有臺灣人去其他藏人那裡買「矢」，可是把價格壓得很低，甚至壓到幾百塊錢，嘎瑪很不願意這麼廉價地出售「矢」，他想出一個辦法，盡可能多多地收購「矢」，然後由自己來控制天珠市場的價格。嘎瑪給的價格比臺灣人要高得多，所以要賣給他「矢」的藏人都排成了長隊，結果他一共買了七百多萬元的「矢」，最貴的「矢」花了六十萬元。其時他並沒有那麼多錢，一半以上是借貸的，利息並不低。但這麼一來，他果然控制住了天珠市場，臺灣那邊的天珠價格也隨之上漲，一個能說會寫的臺灣人出了一本關於「矢」的書，裡面有嘎瑪的照片，冠名「天珠王」。

如今，當年收購的那些「矢」已被嘎瑪賣出不少，但上等的「矢」他都保存著。即使那顆最貴的已經昇值到一百多萬元，依舊是奇貨可居，絕不出手。嘎瑪的觀點是：一個宋朝的瓷碗可以買到上千萬元，一張波斯地毯也是天價，而「矢」的價格儘管在上昇，卻與它真正的價值並不相符。「矢」不光有神奇的傳說和神秘的力量，更與多種宗教以及民族的歷史、傳統相關，因此必須要操作「矢」。嘎瑪的辦法是：首先用今天的科學技術來研究「矢」，並且結合傳統文化，寫出一本各方面都認可的權威之書，然後參加拍賣，「祇要拍出個很高的價格，整

個『矢』的市場都會好起來。」而今已被北京民族大學聘為珠寶教授的如凱·嘎瑪桑珠對此信心十足。

## ◎ 去拉薩，走四方

不過我對嘎瑪的天珠故事，真的不如對他的其他故事那麼興趣盎然。換句話說，嘎瑪的哪些故事對我的這篇文章更重要呢？其實不為寫他，單單聽他講述如何抵達拉薩的經歷也足以令我動容。而他的所有故事，分明透著他的人生哲學：「勒迥則」（藏語，因果報應）。

故事一：跟成千上萬的藏人一樣，嘎瑪從小夢想著去拉薩，可是阿吾和阿媽捨不得，說是文化大革命那陣子那麼困難都已經度過了，就待在家裡種地放牧，聽寺院裡的活佛和喇嘛的話，祇要有吃有穿就足矣。但嘎瑪怎麼收得回早已飛向拉薩的心？於是在他十八歲那年，騎馬離開家鄉，又從縣城坐著「解放」牌卡車到了昌都，然後與四十二個人擠在另一輛「解放」上，一路爆著輪胎慢騰騰地向拉薩駛去。嘎瑪回憶說，「從昌都到拉薩走了整整十天，每晚都睡在地上，隨便把皮襖一裹就能睡著。那時是冬天，天氣很冷的，但是我們好像都不覺得冷，可能是太想去拉薩了吧，激動得連冷都忘記了。」拉薩的標誌是什麼呢？對於這些從未看見過拉薩的邊地藏人來說，如果不是陽光下的布達拉宮像一團燃燒的火焰撲入幾欲望穿的雙眼，怎會知道多年的心願就在驀然間變成了現實？「車到拉薩大橋時，我遠遠地看到了孜布達拉（藏人對布達拉宮的稱呼）。我很高興啊，眼淚就流下來了。」下車後，嘎瑪直奔帕廓而去。他用他的貢覺藏話不停地問路，帕廓怎麼去啊？祖拉康（藏語，大昭寺）在哪裡啊？人家指了指路，他就順著走，一下子就走在帕廓的轉經路上了，轉經的人很多，他跟著走了一會兒，就看見大昭寺了。他說：「哎呀很高興很高興，我馬上就哭了。我磕了三個頭，轉了三個圈，高興死了。那天我哭了兩三次吧。」嘎瑪的漢語顯然不夠用了，所以他又用藏語重複了一遍，可能是當年的

激動依然在內心迴旋，他不停地唸叨著「嘎不迴啊嘎不迴」(藏語，高興)，眼裡閃著淚光。

故事二：到了拉薩，嘎瑪就跟同鄉人四處朝佛，足足歷時半年。其中有一個七十多歲的老人，在朝拜薩迦寺時突然倒下。老人以前經常打獵，後來很後悔，所以臨死之前留言：我以前殺生太多，罪孽深重，沒想到我現在死在轉經路上，這是最好的結果。可是在嘎瑪的老家有種說法，人死在哪兒就在哪兒送葬的話，就跟死狗一樣，為此嘎瑪決定把老人的屍體送往色拉寺的天葬場，這意思是，得從日喀則趕回三百多公里的拉薩。不過哪有司機願意帶著死人上路呢？嘎瑪祇好用棉被把屍體裹成一團，謊稱帶的是牛肉，這才找到一輛五十鈴卡車。當時是1989年年初，正值發生在帕廓街的著名「騷亂」剛剛結束，一路上都有警察和武警在檢查，一共被查了七次，所有的行李都被翻了一通。「說來也怪，連個小包都要翻，偏偏放在車廂上的那捆包裹沒被打開。天哪，如果打開的話就完了。我們都不會漢話，老人連個死亡證明也沒有，誰說得清楚那包裹裡面為什麼會捆著一個死人？」嘎瑪說自己緊張極了，可是除了唸經祈禱他一籌莫展。他祈求了古汝仁波切(藏語，蓮花生大士)又祈求了卓瑪(藏語，度母)，還祈求了他家鄉的喇嘛，懇請他們施展瞞天過海的神通，幫助自己度過難關。看來很奏效，各檢查站一路揮手放行，他們終於平安抵達拉薩，嘎瑪形容自己喜悅的心情好像不是人死了，反而像是人又復活了，所以又多給了司機五十元。司機莫名其妙，但也樂得收下。第二天，屍體就被送去天葬了。

故事三：朝佛之後，嘎瑪開始做生意，去藏北草原賣服裝和百貨，再買牧人的羊毛、羊皮和山羊絨，再運回拉薩賣掉。期間發生過這麼一件事情，有一次，嘎瑪去文部縣尼瑪區山羊最多的兩兄弟家收購山羊絨，因為當時政府有規定，所有的畜牧產品祇能賣給國營的民貿公司，儘管市場價格高出五六倍，但是絕不能賣給私人老闆，否則就是違法，所以那年邁的兩兄弟都不敢跟嘎瑪做買賣，直至看上了嘎瑪腰

上的長刀，這才願意用五斤山羊絨換刀。但他們不相信嘎瑪的秤，拿出了自己的秤，可是在稱秤時，嘎瑪覺得不對頭，因為一大包山羊絨怎麼才七八斤的重量呢？嘎瑪就說，不對啊，至少應該是十多斤，你的秤肯定有毛病。那個叫桑傑的牧人不相信，說自己的秤是從商店裡買的。其實那是一個公斤秤，但那時候沒幾個人知道除了市斤秤還有公斤秤，嘎瑪也不知道。嘎瑪就用自己帶的市斤秤重新稱重，這一稱就有了懸殊。「哎呀，這桑傑老人把他的公斤秤當成市斤秤，早已賣了不少山羊絨、羊肉和羊皮，大部分賣給了民貿公司，實在是吃了很大的虧，所以他一把抱住我的脖子哭了，邊哭邊說我是他『緣分的兒子』，不但把家裡的山羊絨全部賣給我，還送了我五斤山羊絨和很多小羊皮。」

故事四，或者故事五、故事六……其實再講三個故事，就能知道嘎瑪在這些年裡並非一帆風順，反而嚐夠了苦頭，以至有兩次蒙冤被拘。但我考慮再三，還是不打算在此復述，儘管其跌宕起伏的程度足以令這篇文章難以忘懷，然而，畢竟涉及的是官僚主義的黑幕，畢竟暴露的是強權籠罩下的陰影，太複雜了，太敏感了，太微妙了，既然已經俱往矣，尤其是，如今的嘎瑪也已經甩掉了思想包袱，正在輕裝前進，那麼，我也就給那些懷疑、刁難甚至折磨過嘎瑪的當權者們一個面子吧。

不過我要說說我是怎麼認識嘎瑪的。那是1998年5月的一天，我從陽光燦爛的拉薩飛到了灰濛濛的成都。成都果然是西藏最近的鄰居，我還來不及把行李放在朋友家裡，就在她家對面的成華區政府門口驀然看見一群藏人，在鋪著報紙、竹席和塑料布的地面上靜坐著，神情疲乏，衣衫不整，但憤怒和悲哀卻是一望便知。時值初夏，但天氣已經十分悶熱，潮濕的水汽化作額頭上的汗珠，哪裡是這些在高寒地帶生存的土著藏人能夠忍受的？要知道在自己的家鄉，他們個個都像騎士一樣颯爽英姿啊。我走過去跟他們說話，想瞭解其中原由。就在這時，嘎瑪出現了，扛著兩箱礦泉水。

有的人很激動，有的人已不願意白費口舌，所以嘎瑪的補充是必要的。原來這些人都是做蟲草生意的商人，大多是藏東一帶的康巴藏人，也有來自阿壩草原的安多藏人。去年蟲草季節之後，他們帶著從各自家鄉七千多戶人家收集的一萬多斤蟲草，到成都來聯繫買家，被成華區政府屬下的某醫藥公司收下，本來說好將在某個時間付款的，可時間到了，這醫藥公司的老闆卻不知去向，而萬多斤蟲草也不見蹤影。眼看合計近四千萬元人民幣化為烏有，這些商人心急如焚，因為他們是按照傳統的貿易方式，僅僅依憑信譽和諾言就從鄉親們的手上拿走蟲草的。而那些付出了艱苦勞動的鄉親們，正巴望著他們按時把錢帶回來呢。當然也有當即付款收購的，對於這些買賣不算大的生意人來說，幾乎是把全部家當搭進去了。另外，其中有五百多萬元是農牧區扶貧款，一千五百多萬元是貸款。不得已，他們只好住在各藏地駐成都的辦事處，天天去討債，可時過數月卻毫無效果，惟有靜坐了。據說參加靜坐的商人多達六十多個。但是，靜坐就能解決問題嗎？四千萬元的損失誰能彌補呢？成華區嗎？成都市嗎？四川省嗎？據說一個名叫多爾戈的阿壩商人，絕望之極竟自盡身亡了。

那麼，嘎瑪也是其中一個被騙的商人嗎？他那時比現在瘦一些，用根橡皮筋紮著的小辮子也比現在短得多。他緊皺眉頭，一說話就抑止不住氣憤，不像現在總是笑呵呵的。不過我很快就知道他跟我一樣，純屬偶然遇上了這些靜坐的藏人。嘎瑪是一個很重民族感情的人。他放下自己的生意，主動為之奔走，其方式是：一、給他們送水送藥送食物；二、託關係找重要人物為他們說話。這一招果然起了作用。幾經周折，嘎瑪找到了住在北京的平措汪傑先生。雖然平汪先生從國家民委副主任的位置上離休多年，但威望猶在。而且他是西藏最早的革命家、眾所周知的民族主義者，對這一影響了那麼多普通藏人生計的事件，他當然會伸出援手的。聽說他向擔任總理的朱鎔基反映了這個情況，於是，由上至下，包括西藏、四川、青海在內的幾個省級部門，齊赴成都，歷時三年，向受騙藏人賠償了被騙去的錢。當然這是我後

來才知道的。

2002年夏天，我從西藏最為尊崇的神山——岡仁布欽朝聖歸來，在一次私人性質的宴會上重逢嘎瑪，驚訝地聽到他侃侃而談在藏地搞環境保護必須兼顧當地藏人的利益，否則還不如不搞的好。據介紹，嘎瑪現在是青海省第一個民間環保組織——「三江源生態環境保護協會」的創始人之一和資助者。真有意思，短短幾年，他是怎麼變成一個環保人的呢？環保可是如今趨之若鶩的時尚啊。

## ◎ 環保不是新概念

其實這正是我在採訪時當面詢問嘎瑪的話，卻被嘎瑪微微笑著駁回：「不是說突然想起來要做環保的，本來就是跟自己的歷史和文化有關係的。在過去，每個寺院、每個部落、每個大的家族都有自己神聖的區域，神山、聖湖、河水的源頭、古老的大樹，就像自己的保護區一樣。比如說我們家族的那棵柏樹就意味著整個家族的靈魂，當然是要悉心保護的，這已經成了代代遵守的傳統。」

嘎瑪的家族是藏東康地一個古老的家族，有自己的名號為「如凱」，與過去的遊牧文化相關。遊牧部落之間的爭戰叫做「如哉」，隨牧人逐水草而居的帳篷叫做「如博」，連寺院也是遊牧狀態的，沒有房子，而是帳篷寺院。既然是遊牧之人就會有狩獵活動，但是嘎瑪強調：「那是一種可持續的狩獵方式，並非濫殺。他不會今天能打多少就打多少，他祇打足夠他吃的就可以了。而且他祇打公的，不打母的，因為母的有可能肚子裡懷著孩子。打公的，也祇是打看上去老一點的，不會打小的。這是牧人的習俗，由來已久。」

而西藏的傳統，追根溯源直至西藏的原始宗教——本教。本教相信萬物有靈，將整個世界分為三個區域：天上、地上和地下；每一區域都有兩種生命：神和神人，人和動物，鬼和精靈，這些生命均可化身為各種形象，充滿奇異的想像。本教其實對於西藏人的心理影響是

極其深厚的，所以就有了能夠占卜嘎瑪家族命運的神樹。一千四百多年前，佛教傳入西藏，顯然比巫術性質的原始宗教更為先進，更加強調對萬物眾生的愛護以及當即產生的漫長效應。用嘎瑪的話來說，「生命在六道輪迴裡的『勒迴則』，比任何嚴厲的法律都有效。你法律可以槍斃違法的人，怎麼嚇唬都行，但『勒迴則』一直跟隨著你的生生世世。漢族不是有句話嗎？種瓜得瓜，種豆得豆。『勒迴則』就是種子和果實，不論你做好事還是做壞事，它永遠跟著的。所以最大的好是要有慈悲心，最大的壞是殺生，這樣一種觀念難道不就是今天所說的環保嗎？」

儘管童年無書可讀，家中珍存的許多卷用金粉和銀汁書寫的經書皆在革命的年代裡消失殆盡，渴望識字的嘎瑪祇能將鄉幹部用來捲煙的《西藏日報》撕了剩下的殘張，如獲至寶地背得滾瓜爛熟，如此殘缺不全的教育並不能桎梏自幼生長在無比豐厚的民間文化土壤上的嘎瑪，反而比較我們這樣的穿行於現代教育那狹長、昏暗之隧道的藏人其實身心健康。所以他知道，「西藏有一種神靈叫做『夷達』，是群山中所有動物和植物的保護神，如果人要獵殺豹子、狐狸、狼那些野生動物，就有可能冒犯『夷達』，致使人得病或者有難。這也正是老百姓要保護家鄉的山山水水的理由。其實廣大的藏地從來不分什麼一級保護動物、二級保護動物，所有的動物都是平等的。這就說明，雖然環保這個概念是發達國家提出來的，但在亞洲許多民族的文化中，在我們藏民族的文化中，早就有了。」

2001年，「三江源生態環境保護協會」在青海省玉樹藏族自治州成立了，嘎瑪的頭銜是秘書長。事實上，這個環保組織自創辦以來，基本上花的都是他的錢。不過目前已有轉機，開始有項目撥款和其他資助了。雖然環保不是新概念，但環保組織是新生事物，為了瞭解內地和國際上的環保組織是怎麼開展工作的，嘎瑪自掏腰包，頻繁地奔走在各種培訓和會議之間，其中最有意思的是他去聯合國敲鐘那一次。那是2004年4月底，聯合國要舉辦一個以祈禱和平為主題的活動。

具體內容不詳，據嘎瑪說，這個活動緣於二次大戰結束之後，日本投降，給聯合國送了一口大鐘，於是以後聯合國每年都要邀請世界各國的一些民間人士來敲一下，但費用得自理。不知是怎樣一番關係周折，嘎瑪也接到了邀請，他興沖沖地趕去了，還把自己給精心地包裝了一下，穿上由拉薩最好的裁縫剪裁的深綠色藏袍，式樣簡單，做工考究；金黃色的絲綢腰帶若隱若現，加上那條引人注目的長辮子，使得他身上原本就有的戲劇色彩更為突出。

敲鐘是一種象徵，不是每個人都非敲不可，所以被邀團體選派一至兩個代表即可。而嘎瑪是被臨時增補為敲鐘一員的。他哪一點引起了別人的注意呢？還是那身給他帶來好運的藏服嗎？當聯合國官員與各代表團一一握手，輪到嘎瑪時，他不像別人那樣，祇是很客氣地伸出手來相互握一下，而是像變戲法似的，從寬袍虛掩的懷裡取出一條層層疊疊的哈達，往半空中一拋，一下子打開的哈達如同一朵白雲飄過，又被另一隻手穩穩接住。然後，他微笑著，一邊用藏語說著祝福的話，一邊將雙手捧著的哈達掛在一個個官員的脖子上。用他的話說，反正我肚子裡哈達多的是。除了哈達，嘎瑪的肚子裡還裝了好多書，那是平汪先生著述的哲學書籍《月球存有液態水》，雖然嘎瑪讀不懂，卻絲毫不影響他對平汪先生的無比敬重。他還不失時機地送上一份自己那個環保組織的小冊子，圖文並茂，印刷還算漂亮。看上去，那些官員們很喜歡這別出心裁的節目，都被眼前這西藏人的真誠給迷住了。記者們也注意到了。這是一個多麼出彩的花絮啊，頓時嘎瑪就被頻頻閃亮的閃光燈給籠罩住了。他成了新聞人物。

嘎瑪說他還帶了一幅唐卡，本打算送給安南秘書長的，可那天安南有事沒來成，深感遺憾的嘎瑪祇好將唐卡託付給安南秘書長的秘書了。總而言之，大出風頭的嘎瑪當即就被授予敲鐘的使命。儘管祇敲一下，也足以讓嘎瑪在這口黃鐘大呂的頂端繫上一條哈達，使得這年年如舊的儀式憑添了另一種民俗的色彩。嘎瑪似乎具有當明星的素質。他不慌不忙地挽起長袖，在雙手合十的同時，唸誦了一段西藏人

都熟悉的佛經，才敲響了這象徵和平的鐘，贏得了熱烈的掌聲。嘎瑪的「哈達外交」是頗有成效的，不少人在記住他的同時也記住了他們那個默默無聞的環保組織。而這正是他不遠萬里，自費去聯合國敲鐘的目的啊。

類似的「外交」活動開展得多了，嘎瑪的眼界也就開闊多了，他發現「那些環保組織的模式就是想方設法地做項目，然後要錢。每一個項目都需要申請、管理和評估，非常麻煩，本來十塊錢的事情，他們的方式要花一百塊錢，時間和很多資源都浪費了。而我們當地人不一樣，我們不用花錢也可以做得很好，我們的文化使得我們的老百姓從來都知道如何去保護自己生存的環境，我們的方式完全不是今天的科技方式，而是根據自己的傳統、自己的頭腦、自己的需求來做環境保護的。所以這就是我們與內地和國外的環保組織不一樣的地方。有些老百姓還說，原來環保跟我們宗教裡面說的一樣嘛。」

當然嘎瑪和他的環保組織也在做項目，其中一個是制止使用珍稀動物皮毛的項目，於2002年申報，已經獲得批准。對於這一流行全藏地的惡劣風尚，嘎瑪批評道：「現在有很多西藏人喜歡用老虎、豹、水獺、狐狸的皮毛做服裝，這在以前的傳統裡是沒有的，而且宗教上也是不允許的。過去祇有極少數有身份的人才能用很窄的一截。那麼這是怎麼變成習慣的呢？就是這個『大慶』那個『賽馬節』上，外國人、內地人來旅遊，一看見有人穿鑲皮毛的衣服，就這裡照一個像，那裡攝一段像，然後到處發表、播放，說這是什麼『民族服飾』，我們當地的人也就以為這很好看，很瀟灑，所以去買動物的皮子穿在身上。就這樣，旅遊者把藏人的需求量給激發了。外面的人吹吹吹，當地的人不明白，反而積極迎合，這是最典型的一個事例。有一個『保護國際』（全球性的環保組織）的人問我，康巴人不穿老虎皮和豹皮，就不算是『康巴漢子』嗎？我說絕對不是，歷史上也沒有這樣過，這差不多是在十多年之內這麼盛行起來的。他就建議說你們應該申請一個項目，制止這種不良風氣，所以我們就申請了，如今開展得很好。」

說到這裡時，嘎瑪忽然注意到桌上放著一張嘛尼石的圖片，很自然地輕聲唱起「喻嘛呢叭咪吽」來。嘛尼石上面刻著蛇和青蛙，嘎瑪說這是因為有人殺了蛇或者青蛙，所以要專門刻這樣的嘛尼石表示贖罪。我還記得他說過的一句話，「我現在把生意都快忘記了，但是沒錢不行，實在快沒錢了，就去賣一顆『矢』吧」。據說「矢」是一種「德」，翻譯成漢語就是伏藏的意思。據說確實有伏藏師在尋找伏藏時取出過各種眼睛的「矢」。那麼，「天珠王」嘎瑪算得上是在藏地民間具有非凡本領的伏藏師嗎？或者說，他本人就像一顆從來就埋藏在西藏大地上的「矢」，而發掘這顆「矢」的正是他的父老鄉親，周圍衆生？當珍貴的「矢」被取出，就像嘎瑪脖子上戴著的那顆蓮花寶瓶天珠，不但護佑他本人，也護佑他的父老鄉親和周圍衆生。

2006年2月於拉薩